

时间: 2015.3.2
地点: 香港
会议形式: 业绩会

姓名: 李明
电话: 0755-21516057
Email: chenxin@gyzq.com.hk

相关报告:

1、公司 2014 Q4 业绩: 公司 2014 财年四季度录得收入 99.25 亿港元, 同比下降 14.5%; 中国市场 LCD 电视机销售收入 69.26 亿港元, 同比下降 5.3%; 海外市场 LCD 电视机销售收入 29.62 亿港元, 同比下降 8.6%。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 5.5 个百分点至 16.8%; 归属股东净利润 7 百万港元, 每股盈利 0.53 港仙。

2、公司全年业绩: 公司 2014 财年录得收入 335.26 亿港元, 同比下降 15.1%; 得益于集团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及成本控制, 公司毛利率同比上升 2.7 个百分点至 16.4%; 费用率由去年的 14.2% 上升至 15.2%; 经营溢利 6.21 亿港元;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34 亿港元 (2013 年同期亏损 1.19 亿港元), 实现扭亏为盈, 其中 1.59 亿港元为关闭若干附属公司录得的一次性收益; 每股基本盈利 17.76 港仙。同时, 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 5.28 港仙, 全年派息比率约为 30%。

3、区域销售: 公司 2014 财年销售 LCD 电视机 1657.4 万台, 较去年同期下降 3.5%。其中, 中国市场受市场需求疲弱、互联网企业跨界竞争等因素影响, LCD 电视机销量同比下降 14.1% 至 851 万台, 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9.3% 至 207.09 亿港元, 未达预期; 品牌市场占有率为 16.0%, 排名第三。

海外市场, LCD 电视机销售量同比增长 10.8% 至 806 万台, 其中策略 ODM 业务 LCD 电视机销量同比增长 48.6% 至 241 万台, 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 至 121.26 亿港元, 亦未达既定目标, 主要受巴西市场销售情况不理想所致。集团全球 LCD 电视机市场占有率为 5.4%, 排名第四 (2013 年位列第三)。

4、平均售价: 受市场需求疲弱及互联网企业跨界竞争等因素影响, 公司 2014 财年 LCD 电视机的平均售价同比下降 8.3% 至 1975 港元。

5、“双+”战略有序推进: 集团以 TCL TV+ 家庭娱乐电视机为主线, 不断推出多项新产品和新服务, 如 TCL 爱奇艺 TV+、TCL 芒果 TV+ 等, 加强家庭娱乐电视的推广。集团智能电视机年度累计激活用户数量 247.43 万, 历史累计总数量 674.66 万, 日均七天活跃用户数量为 226.90 万。“双+”战略获得有序推进。

6、2015 年目标及展望: 集团将继续落实和推进“双+”战略转型, 加强基础能力建设, 继续发展产业链的整合, 降低生产成本及相关费用, 优化经营指标; 继续促进电商渠道的发展并完成 o2o 的资源整合等。海外市场, 集团在继续巩

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还将不断开拓新兴市场，持续推行“大尺寸、超高清和智能”（即 BUS）战略，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扩大海外市场的市场份额，进而提升 TCL 品牌在海外的整体影响力。集团将 2015 年 LCD 电视机的销售量目标定为 1750 万台（较 2014 年有 5.6% 的增长）。

免责声明

此刊物只供阁下参考，在任何地区或任何情况下皆不可作为或被视为证券出售要约或证券、期货及其它投资产品买卖的邀请。此刊物所提及的证券、期货及其它投资产品可能在某些地区不能买入、出售或交易。此刊物所载的资料由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或国元期货(香港)有限公司(下称“国元(香港)”)编写，所载资料的来源皆被国元(香港)认为可靠及准确。此刊物所载的见解、分析、预测、推断和预期都是以这些可靠数据为基础，只是表达观点，国元(香港)或任何个人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担保。此刊物所载的资料(除另有说明)、意见及推测反映国元(香港)于最初发此刊物日期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国元(香港)、其母公司、其附属公司及/或其关连公司对投资者因使用此刊物的材料而招致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概不负任何责任。

负责撰写分析之分析员(一人或多人)就本刊物确认：

- (1) 分析报告内所提出的一切意见准确地反映了分析员本人对报告所涉及的任何证券或发行人的个人意见；及
- (2) 分析员过去、现在及将来所收取之报酬之任何部份与其在本刊物内发表的具体建议及意见没有直接或间接的关连。

此刊物内所提及的任何投资皆可能涉及相当大的风险，若干投资可能不易变卖，而且也不适合所有的投资者。此刊物中所提及的投资的价值或从中获得的收入可能会受汇率及其它因素影响而波动。过去的表现不能代表未来的业绩。此刊物并没有把任何人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特殊需求一并考虑。投资者入市买卖前不应单靠此刊物而作出投资决定，投资者务请运用个人独立思考能力，慎密从事。投资者在进行任何以此刊物的建议为依据的投资行动之前，应先咨询专业意见。

国元(香港)、其母公司、其附属公司及/或其关连公司以及它们的高级职员、董事、员工(包括参与准备或发行此刊物的人)可能

- (1) 随时与此刊物所提到的任何公司建立或保持顾问、投资银行、或证券服务关系；及
- (2) 已经向此刊物所提到的公司提供了大量的建议或投资服务。

国元(香港)、其母公司、其附属公司及/或其关连公司的一位或多位董事、高级职员及/或员工可能担任此刊物所提到的证券发行公司的董事。此刊物对于收件人来说属机密文件。此刊物绝无让居住在法律或政策不允许该报告流通或发行的地方的人阅读之意图。

未经国元(香港)事先授权，任何人不得因任何目的复制、发出或发表此刊物。国元(香港)保留一切追究权利。

规范性披露

- 分析员的过去、现在及将来所收取之报酬之任何部份与其在此报告内发表具体建议及意见没有直接关联。
-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国元期货(香港)有限公司及其每一间在香港从事投资银行、自营证券交易或代理证券经纪业务的集团公司，并无对在此刊物所评论的上市公司持有需作出披露的财务权益、跟此刊物内所评论的任何上市公司在过去12个月内并无就投资银行服务收取任何补偿或委托、并无雇员或其有关联的个人担任此刊物内所评论的任何上市公司的高级人员及没有为此刊物所评论的任何上市公司的证券进行庄家活动。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香港干诺道中3号中国建设银行大厦22楼

公司电邮：cs@gyzq.com.hk 公司主机：+852-37696888

公司传真：+852-37696999 服务热线：400-888-1313

公司网址：<http://www.gyzq.com.hk>